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Theme

##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0)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不少於六名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以認購價向認購人發行合共815,000,000股新股份，惟受限於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認購人均為獨立專業企業及／或個人投資者。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認購人(及認購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倘適用))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認購股份的數目相當於：(a)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44%；及(b)認購事項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05%(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認購事項完成日期，除本公司發行認購股份外，已發行股份總數不會有任何變動)。

認購價為0.75港元，較：

- (i)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0.87港元(即於認購協議日期的收市價)折讓約13.8%；及
- (ii) 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約0.806港元折讓約6.9%。

認購事項毋須獲得股東批准，而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發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許可買賣。

認購協議可根據當中所載終止條文予以終止。此外，各認購事項須待各相關認購協議項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認購事項未必一定會進行，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認購事項**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不少於六名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已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以認購價向認購人發行合共815,000,000股新股份，惟受限於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 **認購協議**

### **日期**

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 **訂約方**

本公司及認購人

### **認購人**

認購人不少於六名，且均為獨立專業企業及／或個人投資者。於本公告日期，認購人於合計848,82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概無認購人(及認購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倘適用))將因其認購事項而成為主要股東。

概無認購協議與其他認購協議互為條件。

認購人的名稱及姓名及彼等各自認購股份數目如下：

	認購股份數目
ZTFO HOLDING PTE. LTD.	215,000,000
TOPTIP HOLDING PTE. LTD.	50,000,000
建友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
香港昆宏資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
ICH PARTNERS LTD.	10,000,000
張仕平	30,000,000
鞏紅	30,000,000
朱忠杰	30,000,000
陳紅旗	30,000,000
吳紅宜	20,000,000
謝榮	20,000,000
蔡榮映	20,000,000
董浩	10,000,000
	<hr/>
總計	815,000,000
	<hr/> <hr/>

ZTFO HOLDING PTE. LTD.及TOPTIP HOLDING PTE. LTD.為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公司。ZTFO HOLDING PTE. LTD.主要從事投資證券、權益工具、債券及其他資產。TOPTIP HOLDING PTE. LTD.主要從事買賣大宗商品及投資證券、權益工具、債券及其他資產。兩間公司均由劉斌先生全資擁有。

建友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買賣鋼材及鋼材相關產品。其由河南亞新鋼鐵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河南亞新鋼鐵集團有限公司由李景忠、林宜武、林宜群、林宜坦及林宜欽分別擁有34.5%、30.6%、13.3%、10.8%及10.8%。

香港昆宏資源有限公司為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商品貿易。其由張曉明全資擁有。

ICH PARTNERS LTD.為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投資證券、權益工具、債券及其他資產。其由卓僑興先生全資擁有。

以上所有個人均為商人。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深知、盡悉及確信，認購人(及認購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倘適用))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認購事項之詳情載列如下。

## **認購事項**

### **認購股份**

認購人已同意作為主事人認購而本公司已同意以認購價向認購人發行合共815,000,000股新股份(不附帶所有押記、抵押、質押、擔保、期權、留置權、轉讓、抵押權、擔保協議或任何類型的權益)，作為認購人向本公司支付認購款項的代價，惟受限於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

認購股份的數目相當於：(a)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44%；及(b)認購事項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05%(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認購事項完成日期，除本公司發行認購股份外，已發行股份總數不會有任何變動)。

### **認購股份之地位**

繳足股款後，認購股份將在所有方面與認購股份配發及發行當日或之前本公司已發行或將予發行的所有其他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 **禁售承諾**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人承諾，自認購事項完成起三個月的期限內，在未獲得本公司事先書面同意的情況下，彼等將不會出售、轉讓或以其他方式處置認購股份。

### **發行認購股份之一般授權**

認購股份將根據透過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一項股東決議案而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予以發行，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的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證券。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獲授權發

行最多2,368,268,926股新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根據一般授權於二零二一年二月認購新股份完成後，本公司815,000,000股證券已獲發行。

### **認購價**

認購價為0.75港元，較：

- (i)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收市價0.87港元(即於認購協議日期的收市價)折讓約13.8%；及
- (ii) 認購協議日期前最後五個連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股份平均收市價約0.806港元折讓約6.9%。

認購價乃由本公司與認購人參考股份現行市價，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董事認為，認購價及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認購股份的總面值為2,037,500港元。

### **認購事項之條件**

各認購事項須待聯交所批准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將予發行的所有新股份上市及許可買賣(及該上市及許可隨後未於認購事項完成前被撤回)後，方告完成。

本公司將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許可買賣。認購協議並未規定訂約方有豁免上述條件之權利。

### **認購事項完成**

各認購事項將於上述條件達成後7個營業日內(或於本公司與相關認購人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時間、日期或地點)完成。

如條件未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或本公司與認購人可能協定的較遲日期)或之前達成，則認購協議將告終止，而本公司及認購人將獲自動解除相關認購協議項下所有義務，惟有關本公司及／或認購人先前違反的任何責任除外。

## 進行認購事項之理由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香港、新加坡及中國買賣大宗商品及相關產品；及(ii)於香港及新加坡提供貸款融資服務、證券及衍生工具金融服務、做市、保證金融資服務及基金管理。鐵礦石佔本集團分銷及貿易業務的絕大部分。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預期約611.3百萬港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認購人就認購事項適當產生並將由本公司承擔的所有費用、成本及開支以及本公司就認購事項產生的其他開支後)預期約611.1百萬港元。因此，扣除相關費用、成本及開支後，淨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約0.75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完成先前的配售股份。自此，中國鋼鐵行業出現巨大的變化。一方面，鋼鐵價格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初達到峰值，較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增加逾30%。交易額亦有所上升。另一方面，「二氧化碳排放峰值」及「碳中和」理念已不斷深入人心並成為主流，且逐漸成為該行業的共識。本集團決定緊跟低碳排放時代下中國鋼鐵行業發展的步伐，藉此機會擴張其在中國的業務。

本集團旨在改善中國鐵礦石資源分配情況，推廣高品位鐵礦石。本集團將考慮於中國沿岸及沿河地區多家鐵礦石密集工廠進行投資。各工廠的產能將至少為10百萬噸。本集團旨在為鋼鐵廠提供更優質的原材料，進而減少碳排放。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本集團的營運資金，以拓展其於中國的業務，尤其是鋼材貿易業務及密集工廠投資業務。

董事會已決議批准認購事項。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事項符合本集團及其股東的最佳利益，以籌集更多資金拓展其於中國的業務。董事認為，認購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本公司將視乎分銷及貿易業務的表現、市況、客戶訂單數量及管理層進一步取得合約的能力，繼續審閱其資金需要。倘遇其認為合適的時機，董事會或會進一步籌集資金，而任何進一步所得款項預計用於進一步發展本集團業務。

## 過往十二個月之集資活動

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十二個月，本公司已進行下列集資活動：

公告日期	事項	所得款項淨額	所得款項之擬定用途	於本公告日期之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二零二一年 一月二十日	根據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 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授予的 一般授權認購815,000,000股 新股份	約196.3百萬 港元	用作結清將於二零二一年 第一季度到期的若干 購買鐵礦石款項	按擬定用途使用

除上文所述外，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往十二個月，本公司並無進行任何其他集資活動。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假設自本公告日期起至認購事項完成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各董事、主要股東及認購人持有的股份數目不會有任何變動(本公司發行認購股份除外)，(a)於本公告日期；及(b)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權如下：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游振華 (附註1)	8,498,747,176	67.15	8,498,747,176	63.09
認購人	848,820,000	6.71	1,663,820,000	12.35
其他公眾股東	3,308,777,455	26.14	3,308,777,455	24.56
總計：	<u>12,656,344,631</u>	<u>100</u>	<u>13,471,344,631</u>	<u>100</u>

附註：

1. 根據聯交所網站刊載的權益披露：

該等8,498,747,176股股份包括(i) Wide Bridge Limited (「Wide Bridge」) 持有及擁有的8,494,907,176股股份；及(ii)游振華先生(「游先生」)直接持有及擁有的3,840,000股股份。游先生間接持有Wide Bridge的100%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游先生被視為於Wide Bridge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一般資料

認購事項毋須獲得股東批准，而認購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發行。本公司將向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認購股份上市及許可買賣。

認購協議可根據當中所載終止條文予以終止。此外，各認購事項須待各相關認購協議項下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由於認購事項未必一定會進行，故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如下涵義：

「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會上(其中包括)股東正式通過一項有關向董事授出一般授權的決議案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開門營業之日(星期六、星期日、公眾假期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期間任何時間香港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之日除外)
「本公司」	指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0)，一間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一般授權」	指	透過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的一項股東決議案而授予董事的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理不超過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的已發行股本20%之本公司證券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0.0025港元之股份
「股東」	指	股份之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人」	指	認購股份之認購人
「認購事項」	指	認購人根據各認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以認購價認購認購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各認購人就認購事項訂立的日期均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之認購協議
「認購款項」	指	根據認購協議之條款，該款項為認購價乘以認購股份數目減相關開支得出之總額

「認購價」	指	認購人應支付的每股認購股份之價格，即每股認購股份0.75港元
「認購股份」	指	本公司將根據認購事項發行予認購人的合共815,000,000股新股份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榮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磊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有(i)三名執行董事，即江江先生、吳磊先生及陳晶女士；(ii)兩名非執行董事，即丁琳先生及康健先生；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柳松先生、陳子明先生及吳世明先生。